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近日，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苏州融拓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融拓”）债务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 1.6 亿元。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6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为 73.1 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和 2026 年 5 月 20 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和《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已使用 3.5 亿元，本次使用 1.6 亿元，累计使用 5.1 亿元，剩余 68.0 亿元未使用，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会和董事会审批额度内发生。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的名称	苏州融拓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06 日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越溪街道东太湖路 38 号 6 幢
法定代表人	赵铮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融街融拓（天津）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

(二) 被担保人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1,129.77	382,906.93
负债总额	380,356.20	412,632.60
或有事项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29,226.43	-29,725.67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4.12	27.52
利润总额	-2,131.52	-499.24
净利润	-2,268.78	-499.24

(三) 本次被担保对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2026 年 4 月，苏州融拓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建行苏州吴中支行”）签署《项目融资贷款合同》，办理债务融资本金 8.4 亿元（即“主合同 1”）。公司与建行苏州吴中支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苏州融拓主合同 1 的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4 亿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2026-031)。

2026 年 7 月，苏州融拓与建行苏州吴中支行签署《项目融资贷款合同》，办理债务融资本金 1.6 亿元（即“主合同 2”）。本次债务融资后，苏州融拓从建行苏州吴中支行债务融资本金合计 10 亿元。

2026 年 7 月，公司与建行苏州吴中支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公司本次针对主合同 2 为苏州融拓融资事项增加 1.6 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后，公司合计为苏州融拓主合同 1 及主合同 2 的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 10 亿元，具体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为实现债

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保证合同期限为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用于苏州融拓置业有限公司项目开发，被担保对象苏州融拓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被担保对象未提供反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有关规定。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已为苏州融拓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金额为8.4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后，公司为苏州融拓置业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金额不超过10.0亿元，均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额度内发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审批通过的为全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的处于有效期的担保额度为151.33亿元；公司经股东会、董事会批准，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8.9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14.83%。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无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六、备查文件

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5日